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 专项说明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信通”或“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北京德皓国际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以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如下说明：

北京德皓国际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议并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审计委员会将积极配合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进展，以尽快解决报告所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6 日